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通化东宝")第十一届 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,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召开,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10日,以书面、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。本次会 议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,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君业先生 主持。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

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、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 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通化东宝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<公司 章程>及修订和新增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0月18日